**附件1**

**星级党支部考核评分细则**

1、党建工作（200分） 考核单位：人力资源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内容** | **总分** | **评分标准** |
| **三**  **会**  **一**  **课**  **30分** | 1.支部大会、党课：每季度召开一次。  2.支部委员会会议、党小组会议每月至少召开一次。  3. 要定期组织党员学习中央重要会议精神、党章党规党纪、党的文件。党员集体学习每月不少于1次；党员自学每月不少于1次。  4.每名党员都要有统一的学习记录本，学习记录规范、清晰、完整。  5.坚持党员干部、支委委员上党课制度。公司领导班子成员、支委委员在所在支部每年至少上1次党课，同时严格双重组织生活。  6.资料规范整理、归档、存放。 | **30** | 1.支部、党小组记录本的“三会一课”记录少一次扣1分。  2.党员的记录本记录不符合要求的，一人次扣1分；党员参加“三会一课”每项每年少于3次以上的每次扣2分（每年少3次的不扣分）；没有学习记录本的，一人扣5分。对以上学习缺席后自学补记的，每项（人）次加1分**（必须标注清晰,否则不作数）。**  3.公司领导班子成员、支委委员没有按要求上党课的，一人次扣2分。  4.公司领导未按规定参加双重组织生活的，每项每年少于3次以上的每次扣2分（每年少3次的不扣分）。  5.未按规定组织党员学习的，每次扣1分。  6.记录本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存在他人代写的，每人次扣5分。  7.资料未规范整理、归档、存放的，视开展情况扣2-5分。 |
| **组**  **织**  **发**  **展**  **30分** | 1.认真执行《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  2.发展党员工作程序规范、材料齐全：对入党申请人员，支部及时登记和上报人力资源部备案；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人要固定，培养人工作调动要及时更换；入党积极分子工作调动要及时转接材料和上报人力资源部备案。  3.对入党积极分子和预备党员的培养、教育和考察要及时、完善。 | **10** | 1. 入党申请人员、入党积极分子的工作变动不及时转接组织关系和上报人力资源部备案的（十日内），1人次扣1分。 2.入党积极分子和预备党员考察培养程序不规范、材料不齐全的，每人次扣3分；未开展入党积极分子和预备党员季度回访和思想汇报的，每季每人次扣1分。  3.入党申请人员、入党积极分子和预备党员没有及时登记和报备，其工作调动没有及时做好材料接转和报备，每人次扣1分。培养人工作调动未及时更换确定的，每人次扣1分。  4.没有按规定对入党申请人员、入党积极分子和预备党员进行培养、教育、考察的，每人次扣1分。 |
| 4.加强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党员能积极参加党组织的各项活动，工作变动时能及时向人力资源部报备（要求10天内）。  5.党支部书记每半年必须与本支部每名党员进行一次以上的谈心谈话。  6.支部书记每年必须有一次以上党建、党风廉政建设、治安维稳等方面的调研活动，并形成报告上报公司党委。 | **10** | 5.党员不积极参加组织生活，工作变动未及时报备党群部和转接组织关系的，每人次扣1分。  6.党支部书记未按规定开展谈心谈话的**，**每人次扣1分。  7. 支部书记未按规定开展党建、党风廉政建设、治安维稳等方面的调研活动的，每次扣2分。开展活动未形成报告上报的，每次扣1分。 |
|  | 7.加强党费收缴（收取、上缴）管理工作，党费收缴要有专人负责，定期收缴，同时公告明细表并每人签字。  8.支部每年开展一次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和组织生活会。 | **10** | 1.不按时收缴党费的，每人次扣1分；无专人管理的扣2分；未公告的一次扣1分；收缴明细表缺少签字的，每人次扣1分。  2.未建立支部活动经费台帐的扣2分;未进行公示的，每次扣1分。  3.未按时召开组织生活会，按规定进行民主评议党员的,每项扣3分；实施效果不佳的，每项扣2分；未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的，每人次扣2分。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结束后未及时报送报告和有关材料的，每次扣3分。 |
| **制度建设**  **30分** | 1.支部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三会一课”、 党员学习、发展党员、民主评议党员、党费收缴等工作制度健全，基础材料齐全。  2.建立健全申请入党人员、入党积极分子、党员和困难党员管理台帐，及时更新信息。 | **15** | 1.支部管理工作制度不健全的，每缺一项扣1分。  2.未建立各类党员管理台帐的，少一项扣1分，档案建立不规范、不及时的，信息更新不及时的，1人次扣1分。 |
| 3. 制定和执行《党支部议事规则》。  4. 充分发挥支委会集体领导作用，支部责任制度健全，支委成员分布合理，支委分工明确，党小组划分合理。  5.严格执行基层党组织换届情况报告制度，党支部任期届满要按时换届。  6.支委分工调整要请示报告，党小组划分变动及党员调整党小组要及时向人力资源部报备。 | **15** | 1.未制定《党支部议事规则》的扣3分；执行不到位，每次扣1分；会议没有记录或记录不详细不规范的一次扣1分。  2.支部责任制度不健全、支委成员分布不合理、支委分工不明确的，每项扣2分。  3.党小组划分不合理的扣1分。  4.未严格执行基层党组织换届情况报告制度的扣3分，党支部任期届满未按时换届的扣5分。  5.支委分工调整未请示报告的扣2分，党小组划分变动及党员调整党小组未及时向人力资源部报备的，每人次扣1分。 |
| **活动开展**  **110分** | 1. 年度工作有计划，有总结。  2.每年底向公司党委进行一次党建、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述职述廉。 | **15** | 1.工作无计划无总结的，每项扣5分.  2.未开展党建、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述职述廉的扣10分。 |
| 1.完善创先争优机制，开展“党员责任区”“党员先锋岗”活动，结合实际开展“三型”堡垒创建和党员“双亮”工程。  2.以上活动做到有方案、有计划、有考核、有结果、有运用。 | **15** | 1.未开展“党员责任区”“党员先锋岗”的，每项扣5分；开展效果不好的。视情况每项扣2-4分。  2.活动开展无方案、无记录，无计划、无考核、无结果运用的，每项次扣1分。 |
| 1.做好党务公开工作。 | **10** | 1.党务公开有缺项的每项扣3分；公开不及时的每项扣2分；公开内容不真实的每次扣5分。 |
| 1、开展“红色星期三”党员活动日活动。制定党员活动日年度工作计划。  2、每月按时开展活动，主题鲜明、突出。  3.开展“三型”堡垒活动。  4.落实党员“双亮”工程。 | **15** | 1.未开展“红色星期三”党员活动日的扣5分；开展效果不好的。视情况每项扣2-4分。  2.无党员活动日年度工作计划的扣5分；有计划未按计划执行的，每次扣2分；每年调整次数超过3次的每次扣1分；开展情况不规范、效果不好的，每次扣2分；党员请假不规范的，每人次扣1分。  3.活动开展情况未及时在公开场所公布的，每次扣1分；  4.活动结束后，存档不规范的，每次扣2分。  5.没有制定“三型”堡垒活动方案的，或有方案未落实的，扣5分；落实不到位的扣2-4分。  6.党员“双亮”工程，每有一人次落实不到位扣1分。 |
| 1.实施“党员积分制”管理， | **15** | 1.未实施“党员积分制”管理的扣15分；开展效果不好的。视情况每项扣3-7分。 |
| 1.深入推进“一支部一品牌”持续改进活动，及时总结提炼、宣贯，努力推出有见地、有高度、有价值的创新成果。 | **10** | 1.未开展“一支部一品牌”活动的此项不得分；无跟进措施的扣5分；开展效果不好扣3-5分。 |
|  | 1.落实公司党委、人力资源部安排部署的各项活动和工作任务。 | **30** | 1.对公司党委、人力资源部安排部署的各项活动和工作任务，未按要求开展的，每项扣3分；开展效果不好的，每项扣1.5分；整改落实不到位的，每项扣2分；报送资料不及时、不规范的，每项扣1.5分。 |

2.班子建设200分 考核单位：人力资源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政治素质** | 1.坚决执行公司党政各项决议。利用各种途径宣传贯彻中央重要会议精神、集团和公司主要会议精神和具体政策，统一思想，提高执行力。 | **30** | 1. 对公司要求学习贯彻的文件制度、会议精神和工作部署，未组织安排的，每项扣3分；安排效果不好的，每项扣2分；未按时报送材料的，每项扣2分；整改落实不到位的，每项扣2分。   2.班子成员不了解集团公司、公司工作目标、方针政策、文件制度的，视情况每人次扣2-5分（通过测试了解）。 |
| **团结协作** | 2.支部班子成员顾全大局，团结协作，开拓进取，有较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党政班子工作制度、重大问题集体研究和支部参与重大问题决策制度等内部各项制度健全，并能很好地贯彻落实。 | **30** | 1.支部班子或班子成员受到诫勉谈话、通报批评的，每人次扣2分；受到警告（记过）的，每人次扣5分；受到严重警告（记过）的，每人次扣10分；受到留党察看（撤职、降级）的、每人次扣15分；受到开除党籍（公职）、解聘及以上处理的，每人次扣20分。（30分扣完为止）  2.党政班子工作制度不健全扣3分，制度落实不到位扣3分。  3.工资绩效和奖金分配、后备干部、组织发展、班队长任免、专业技术人员评聘等应班子集体研究的重大事项未经集体研究的，每项扣3分；缺少研究记录或记录不规范的，每次扣2分。  4.后备干部推荐、班队长任免程序等不符合规定的，每人次扣3分。  5.“三项制度”改革实施后，班队长配置不得超过编制数，每人次扣5分。 |
| **作风形象** | 3．班子成员自觉遵守干部廉洁自律相关规定，班子在员工群众中有较高威信。 | **20** | 1. 班子成员有违反廉洁自律相关规定受到处理的，此项不得分。 2. 支部其他成员有违反廉洁自律相关规定受到处理的，每人次扣5分。 |
| **工作绩效** | 4.班子成员具有强烈的改革意识和创新精神，在工作中创新思路、创新载体、创新方法，成效显著。带队伍、提素质，真抓实干、锐意进取，致力于“精智西北能化”创建，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目标。 | **20** | 1.结合考核期内各方面的现实表现及综合考核绩效考核结果进行综合测评，其中优秀为20分，良好为16分，基本合格为12分，不合格为8分。 |
| 安全生产、经营管理实际效果 | **100** | 1.经营效果：根据单位年度经营完成计划情况，每增减1%的，加扣5分。  2.安全效果：出现轻伤事故的，一人次扣10分；出现重伤事故的，一人次扣50分；出现死亡事故的，扣100分。  3.因自身原因造成非计划停车的一次扣20分。  4.三违情况：出现一人次扣5分。 |

3.宣传工作100分 考核单位：综合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宣传思想工作** | 1、积极向综合部报送新闻稿(含图片)、皖北煤电报投稿，大力宣传本单位工作亮点、好经验、好做法，每月度内向综合部报送6篇以上新闻稿（包括安全生产、党建、企业文化、党风廉政、群团工作、精细化、智能化、综合治理及公司活动安排等要求必须报送）；  2、公司领导检查指导工作和参加党支部等有关活动的，每次必须报送新闻稿（含图片）。 | **40** | 1.当月未完成宣传报道工作任务的，1篇扣2分；超额完成的，每篇加1分。（以在公司网站编发和稿酬发放明细表为准） |
| 2.宣传稿件出现失误，造成一般影响的扣2分/次，造成严重影响的扣4分/次。 |
| 1. 基层通讯员在集团公司及以上媒体发表稿件1篇加2分。   4.公司领导检查指导工作和参加党支部等有关活动的，未报送新闻稿（含图片）的，每次扣1分。 |
| 4.做好形势任务宣传工作，对集团、公司重要文件会议要多渠道宣传，传达到每名员工，做到有计划、有阵地、有记录、有落实。  5.党支部每季度要召开会议学习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对每单位思想状况进行分析研究。  6.做好员工思想工作，开展多种形式的解疑释惑工作，单位党政负责人每月与员工谈心不少于2人（**对机关党支部不作考核**）。 | **60** | 5.对集团、公司重要文件、会议精神学习无计划、无安排、无记录的，每项次扣3分。对员工进行随机抽查，对重要内容说不清楚的，发现一人次扣2分。 |
| 6.没有开展“四必知、五必访、六必谈”活动的，每项扣10分；当季开展活动没有达到员工总数30%的，少一人次扣1分。（抽查记录本和找员工本人核对。） |

4.企业文化工作100分 考核单位：综合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理**  **念**  **文**  **化** | 理念宣贯 | **20** | 1.没有利用班前会、班后会、安全活动等形式持续对企业文化理念进行宣传、学习的扣2分，效果不好的扣1分。（查看学习记录、对员工进行随机抽查） |
| **学**  **习**  **文**  **化** | 深化学习型  组织创建 | **10** | 1.月度没有对岗位操作规程、工艺卡片进行集中培训、自主培训的，扣3分；培训存在应付、效果不好的扣2分。 |
| 1.没有开展事故案例学习教育的，一次扣2分。 |
| **人**  **本**  **文**  **化** | 强化人本意识 | **10** | 1.心理疏导、谈心交流、“三违”帮教开展不规范、不到位、效果不好的扣5-10分。 |
| 创造美好环境 | **10** | 1.作业环境不符合6S等要求的，发现一处扣1分；作业场所安全设施不完善的发现一处扣1分；物料摆放、牌板、管线吊挂不整齐的一处扣1分。 |
| 实施安全联保 | **10** | 1.班前记录没有联保人员签字、不能全面覆盖的发现一次扣1分，联保责任不明确、监督不到位的发现一次扣1分。 |
| **安**  **全**  **文**  **化** | 班前菜单安全确认 | **10** | 1.班前礼仪基本程序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处扣2分；没建立班前讲评制度的扣1分，没拓展到普通员工的发现一次扣1分。 |
| 岗位菜单安全确认 | **15** | 1.没按照岗位标准化确认菜单对作业环境、设备、设施、人等关键点、关键项可能存在的危险、隐患逐一确认的，发现一次扣2分；确认不规范、不认真的发现一次扣1分。 |
| 交接班菜单安全确认 | **15** | 1.交接不认真、记录不完整、效果不好的发现一次扣1分；不签字确认、出现代签、补签等现象的一次扣1分。 |

5.党风廉政建设工作100分 考核单位：纪委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组织建设** | 1.健全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明确单位党风廉政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和领导责任，做到责任分工明确。  2.每半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有计划、有总结。  3.做好廉政党课年度计划，副科级以上管理人员每年上一次廉政党课。 | **20** | 1.无领导小组扣5分。  2.责任定位不明，分工不细化扣5分。  3.未召开专题会议扣5分，无会议记录扣5分。  4.工作无计划、无总结各扣5分。  5.没有做廉政党课年度计划的，扣2分，没有按计划落实的扣1分，年底副科级以上管理人员廉政党课每缺一人次扣1分。 |
| **教育**  **预防** | 1. 各党支部每季度至少组织一次班队长、党员干部学习会，学习中央重要会议精神、党规党纪、集团和公司党风廉政相关制度。 2. 根据当前作风建设要求，创新方式，学习宣贯党风廉政新动态，新举措，新成果。支部要结合工作实际定期查摆单位自身存在的不足，制定措施，将问题消灭于萌芽状态。 | **25** | 1. 未组织学习此项不得分。学习内容记录不规范或缺乏时效性扣3分，与公司纪委安排主题工作不相符扣10分。 2. 每季度不少于１次自查，查摆问题不切合实际，扣5分；不具体，无整改措施扣5分；无此项扣10分。 |
| **制度执行** | ５.严格执行党规党纪，严格执行集团和公司相关规定及制度。  ６.每季度开展一次队级以上管理人员廉政谈话，结合岗位实际，谈话主题明确。 | **25** | 1.管理人员违反廉政从业规定，受到通报批评，每1人次扣10分，受到党纪政纪处分，党风廉政建设当季度考核不得分。  2．未开展廉政谈话的每人次扣5分。 |
| **日常工作** | ７、按要求做好基层单位月度绩效工资二次分配相关工作，及时按月向人力资源部报送。  ８、按季向纪检部门报送《受理婚丧喜庆事宜报告情况统计表》。  9、按期完成纪监察部门安排的其它工作。 | **30** | 1、未做好工资二次分配集体会审等工作的扣10分。对督导提出的意见整改不力扣3分/条，未整改扣10分/条，扣完为止。  2、对《受理婚丧喜庆事宜报告情况统计表》、月度《绩效工资二次分配明细表》等材料未按时报，报告不真实，有漏报现象扣5分，未报告的每项扣10分。  3、未按期完成纪监科其它工作安排的每次扣5分。 |

6.群团工作50分 考核单位：人力资源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经济技术创新** | **1.**开展“建功杯”劳动竞赛；组织开展岗位练兵及技术比武。  2.开展合理化建议活动，  3.开展“五小”科技、青工技术比武、“导师带徒”等活动。 | **30** | 1.未开展劳动竞赛、岗位练兵及技术比武活动的每缺一项扣5分。  2.合理化建议活动开展效果不好，视情况扣3-5分；未开展的扣5分/季度（以上报人力资源部申请表为准）。  3.五小科技统一上报，通过审核的五小科技成果，一项加2分；  2.自主开展“导师带徒”活动的一次加2分； |
| **生活保障** | **4.**建立困难职工档案，申报救助有依据；做好劳动争议的调解和处理工作；建立疗休养人员登记公示制度；职工互助保障参保率达95%以上。 | **20** | 1.无困难职工档案扣5分。  2.救助申报初审不严格、手续不完善每人次扣2分；调解不力造成越级反映问题的一次扣5分；疗休养安排不及时、无公示，疗养人无故离队扣5分；职工互助保障参保率不达标扣5分。 |

7.维稳及信访工作100分 考核单位：综合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保障机制** | 1.成立治保领导小组，配备兼职信息联络员。在治安和消防检查中被下发隐患整改通知书后，要及时整改。 | **10** | 1.不按要求成立治保领导小组扣5分；没有配备兼职信息联络员的扣1分。  2.不能按时参加所在部门和公司有关会议的扣5分。  3.排查出来的治安消防隐患，整改不及时的每次扣5分。 |
| **四无目标** | 2.无刑事案件、无重大治安案件、无消防事故、无群体性上访事件 | **40** | 1.单位每发生1起刑事案件的不得分。  2.每发生1起治安案件（盗窃、打架等）扣10分。  3.每发生1起消防事故的不得分。  4.发生案件单位知情不报经核实后此项不得分。 |
| 5.发生群体性上访和越级上访事件的，1人次扣20分，造成后果影响正常工作秩序的此项不得分。 |
| **治安防范** | 3.深入开展同邪教组织的斗争。对单位重点人员、刑释人员进行重点教育,建立档案管理。及时消除治安、消防隐患，教育职工爱护消防器材等设施。 | **30** | 1.每出现1起练习“法轮功”及其他邪教的人员，扣20分。  2.瞒报重点人员、刑释人员每次扣5分。  3.每丢失、损坏一具消防器材的扣5分。  4.防火制度、器材不健全，扣5分。  5.在消防检查中，发现关键岗位人员不会使用消防器材的每人次扣5分。  6.单位每周开展一次内部隐患排查，有检查记录，无记录每次扣5分。 |
| **信访工作** | 5.高度重视信访稳定工作，倾听群众的意见和呼声，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理各类问题，及时化解矛盾。注意发现违纪违法案件线索，及时解决问题，维护稳定。 | **20** | 1. 做好来信来访登记、信访材料归档工作，出现访情无记录的扣3分。   2.单位拖延、推迟处理上访事件的扣5分。  3.每月25日前上报“综合部不稳定因素排查统计表”和“信访信息排查反馈表”，漏报一次扣10分。 |

**附件2**

**星级党员考核办法**

**一、考核对象**

在职党员。组织关系不满2个月的，不参加季度考评；不满6个月的，不参加年度考评。

**二、考核内容**

党员积分主要包括现实政治表现分值、融入中心工作分值和典型示范引领分值三个方面。

**（一）现实政治表现100分。**考核主要内容包括：

1．党性修养30分。认真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贯彻落实好上级的决策部署和工作安排；始终把思想教育作为第一位的任务，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员行为，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积极参加“三会一课”、“红色星期三”党员活动日等党内组织生活以及党组织开展的各类学习教育培训活动。

2．宗旨意识20分。密切联系职工群众，经常性深入职工群众，了解民情民意，及时向党组织反映职工群众的意见和要求，自觉维护职工群众的正当权益；积极参与党员志愿服务活动，发挥自身特长为群众办实事好事，帮助困难群众解决实际问题。

3．组织观念20分。自觉遵守党章党规党纪，认真完成党组织分配的工作任务，按时足额交纳党费，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模范遵守法律法规，积极维护安定和谐的企业发展环境；下级服从上级，个人服从组织，努力营造团结奋进的工作氛围。

4．先锋形象30分。结合“党员先锋岗（示范岗）”、“双争”、“红色星期三”党员活动日等党员实践活动，正确行使党员权利，自觉履行党员义务，立足岗位、创先争优，做“四讲四有”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作风正派，敢于同不良风气、违纪违法行为作斗争；大力弘扬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倡导文明新风尚，积极参与破除封建迷信活动，在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表率作用。

**（二）融入中心工作100分。**考核标准要结合工作实际，重点针对党员在安全生产、质量标准、节支降耗、岗位创效、业务技能、遵章守纪、完成急难险重任务等方面的现实表现进行量化。

1.生产单位。要突出完成本单位安全质量、生产任务、节支降耗、队伍稳定等，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2.机关单位。要突出服务基层、服务群众、服务中心工作，提高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要突出改进作风、提高效能、履职尽责，树立勤勉高效机关形象。

**（三）典型示范引领（加分项）。**主要包括：积极开展献爱心活动，帮助困难职工；获得公司及以上重大荣誉；在服务大局、推动中心工作中作出重大贡献（排查重大安全隐患或完成重大技术攻关等）。分值具体如下：

1、获得公司级荣誉的加2分，获得市或集团公司级重大荣誉的加3分，获得省级及以上荣誉的加4分；

2、发现重大隐患并积极处理，避免事故的，加4分；

3、在急、难、险、重等困难中表现突出的，加2分；

4、在技能竞赛、节支增效、创新创效，合理化建议等工作中表现突出的，给予1-3分/项的加分；

5、每调处一起矛盾纠纷加1分；

6、参加党员志愿者活动1次加1分；

7、见义勇为、拾金不昧行为一次加1分；

8、其他符合加分的情况。

**三、实施步骤**

党员积分制考评管理，在公司党委领导下，由各党支部结合本支部实际制定《星级党员考核评分细则》组织实施。

**（一）日常考查。**各党支部要严格按照考核内容，每天负责对党员日常考勤、工作情况等进行收集，党员出现扣分情形时，应及时在积分管理考核表上登记汇总，每月汇总一次并在党小组会上通报。

**（二）月度考核。**在日常考查的基础上通过组织生活参与情况、个人申报、群众建议、组织审定等途径及时进行积分登记和考核,形成月度考核结果，由党支部进行汇总并公示。

**（三）季度考评。**每季度在支部党员大会上，组织实施党员测评，测评包括党员互评与群众测评两个方面，分别占一定的权重。党支部根据月度考核与季度测评结果（分别占一定的权重），计算得出每名党员的季度综合得分。按照综合得分情况，支委会研究确定当季的党员星级及前20%奖励名单、后5%提醒名单，并将考评结果（综合得分、评定星级、奖励名单、提醒名单）上报公司党委审批。

**（四）年度考评。**年度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完成后，各党支部根据上年度每季度考评结果、民主评议党员情况，研究确定每名党员年度的综合得分和星级、前20%奖励名单、后5%提醒名单，并将年度考评结果（综合得分、评定星级、奖励名单、提醒名单）上报公司党委审批。

（**五）党委审批、表彰。**根据各党支部上报考评结果，公司党委研究进行奖励先进党员、谈话提醒后进党员，并在各党支部公开栏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副总师以上党员只考评，不奖励。